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8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设有秘书科、办公室、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双拥工作科、优抚与褒扬纪念科等 8 个科室，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7 个。主要职责是：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2、组织指导我市军队转业干部及随调随迁家属、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以及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帮扶援助等；4、组织指导我市拥军优属工作；5、负责烈士评定审核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6、按照国家规划，组织指导军人公墓建设维护及纪念活动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高站位推进，党对退役军人工作全面加强。一是党政高度重视，进一步强化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领导。二是筑牢基层基础，进一步推动服务体系实体化运行。三是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

善运行机制。

2.创新思路举措，就业安置质量持续提升。一是移交安置保质保量。二是就业创业提档升级。三是社保接续圆满收官。

3.持续用情用力，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提高。一是不折不扣落实优抚待遇。二是全面提高退役军人保障待遇。三是深入开展“送温暖、送关怀”活动。四是稳步推进申请应急救助资金。五是认真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六是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七是大力推进双拥工作。

4.着力营造氛围，思想政治引领开篇破题。一是加强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二是成立港城老兵志愿队。三是强化正面典型引领。四是加大“兵支书”培育力度。五是组织开展悬挂光荣牌。

5.全力抓化解保稳定，权益维护工作有力有序。一是主动化解历史遗留问题。二是热情做好退役军人来访接待、信访答复。三是强化部门联动抓稳定。四是深入开展退役军人法律援助行动。五是抓好关键节点的稳定工作。

6.强化责任担当，系统自身建设切实加强。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和思想建设。二是注重提高干部队伍能力。三是抓严干部队伍作风建设。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开展拥军慰问活动、开展“送戏到军营”演出活动。

2、开展祭奠先烈和维护烈士墓活动，前往广西、云南边境开展祭扫烈士墓活动。

3、落实优抚政策，提高重点优抚对象优抚待遇，平均幅度提

高 10%，惠及全市 4.1 万人。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慰问送温暖活动，使退役军人、烈属、军休干部等服务对象感受到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和关爱。共组织全市两批 60 名重点优抚对象到省第二荣军医院进行为期一个月的短期疗养，让他们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和温暖。

4、加强教育引导，着力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突出解决重点地区、重点群体、重点人员的问题，加大对越级上访、缠访闹访退役军人的思想教育力度，对挑头聚众滋事的极少数人，依法处置，配合有关部门坚决打击。加强与政法、网信、公安、信访等部门的信息共享、联合处置，进一步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5、积极做好军转干部解困稳定工作。全市 1978 名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全部享受到各种解困政策，各项补助资金和医疗、养老、失业保险金也全部兑现到人。

6、落实军休人员“两个待遇”。以落实军休人员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为重点，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和谐军休的理念，扎实做好军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确保军休人员各项待遇能够足额及时发放。

7、完成计划分配军转干部、随调家属和退役士兵的安置工作。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技能培训教育，切实提高退役军人的技能水平。稳步推进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

8、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经费，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各项费用，每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和及时准确完成节日补贴、退役金差额补贴、独生子女费等待遇落实等各项目标。

9、建立公平公正的安置机制,推进“阳光安置”,提升安置质量,增强安置政策刚性。推行“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培训,提高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含下属单位)2022年收入预算17797.31万元,支出按部门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2062.16万元,项目支出15735.15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在此次绩效评价中,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张琦同志任组长,组员有杨运升、李叶、陈春兰、李保娣。张琦组长主要负责统筹工作,杨运升主要负责协调和安排具体方案实施,李叶、陈春兰主要负责整理绩效自评资料,按照工作方案具体进行绩效评价。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单位组织了检查小组,对市本级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进行了现场评价。检查小组采取座谈的方式听取情况汇报,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方式,先由单位对照评分表作出自评分,检查组根据实际情况再次评分。通过预算单位上报的绩效评价情况,并结合现场评价情况,最终确定绩效目标实施效果,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自评材料于4月28日报送,已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列明目录、进行装订。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已在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网上进行公开，公开的文件与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我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本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圆满完成各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按照市财政相关要求做到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自评分数为 97.5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 我局预算编制合理，部门预算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2) 我局预算编制规范，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

(3) 我局预算编制准确，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2022 年度中间无频繁调剂，我局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时调整项目资金用途和使用单位，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4) 目标设置。目标设置完整、科学。我局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

现我局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除对预算执行情况相应指标进行分析外，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分项对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包括债券资金安排）的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的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和项目绩效进行重点分析。

（1）保障措施。我局制定了《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规定》、《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支出管理。①支出完成率：我局收入为 17997.31 万元，实际支出 15225.49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84.60%。

②资金下达合法性：对于上级转移支付，我局在收到后 30 日内正式将分配方案请示市政府并致函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部门预算批复中，我局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已在 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③财务合规性：我局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规定》、《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范管理规定；我局会计核算支出依据合规，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

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项目（专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项目管理。①项目实施程序：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②项目监管：我局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资产管理。①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我局已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已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规范处置国有资产，我局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情况。②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738.29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738.29 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①预决算：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2022 年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②绩效目标。我局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③自评材料。我局按绩效自评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材料，保证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2）绩效目标。

①组织建立情况：在此次自评中，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

具体如下：

组长：张琦

组员：杨运升、陈春兰、李叶、李保娣

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联络员为李叶。

办公室主要负责资金收支及管理情况，各业务科室对专项资金进行资料收集、填报和自评，统一报送绩效评价小组。

②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我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③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我局自评材料真实，表格填写内容齐全，自评报告的内容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佐证材料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工作）情况。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8.23 万元，预算数 39.05 万元，三公经费未超预算。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72.32 万元，预算数为 72.6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未超预算。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①移交安置保质保量。完成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任务

②通过“线下+线上”模式，培训退役士兵 917 人；创新开展“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培训，在全省率先举办“浪花

计划”船员技能培训班，培训退役军人105名；

③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结合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组织各县（市、区）开展“大走访”活动，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

④组织开展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工作，妥善做好零散烈士纪念设施的集中管理保护。开展清明祭扫活动，举办“9.30”公祭烈士活动。

⑤深入开展八一拥军慰问活动。开展“送戏到军营”活动，组织文艺演出队分赴驻港部队进行慰问演出共5场次。

⑥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慰问送温暖活动，使退役军人、烈属、军休干部等服务对象感受到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和关爱。共组织全市两批60名重点优抚对象到省第二荣军医院进行为期一个月的短期疗养，让他们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和温暖。

⑦创作了《港城老兵跟党走》的志愿服务队歌，进一步增强退役军人志愿者的凝聚力。目前，全市共有“港城老兵”志愿服务队183支，队员2000多名，组织港城老兵开展志愿服务600多次。

⑧2022年共推选出10名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集中宣传“最美退役军人”典型事迹，进一步营造学习最美、争当最美的浓厚氛围。同时，与南方报业旗下的南方+客户端共建“湛江退役军人”频道，集中宣传湛江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和工作亮点。

⑨举办《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能力

提升、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业务提升、意识形态工作等培训班 40 余次，培训各级干部 3000 多人，系统队伍建设有效加强。组织 10 个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退役军人保障法》知识竞赛，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宣传，发放《退役军人保障法》共 2 万多份，推动《退役军人保障法》落地落细落具体。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改进措施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力度。在上年支出基础上，提前谋划新年度的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推动预算编制的科学行进一步提高。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使用效益。

